

关于长春市会计人员信息 采集有关事项的通知

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 2025 年度全国会计资格考试报名人员信息采集的通知，为进一步做好我市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有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集范围

按照《关于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附件 1) 和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附件 2、3) 的有关要求，报名考试人员需要先在“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全国统一平台) 完成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并在信息审核通过后才能进行考试报名。长春市有考试报名意愿的考生，请在规定时间内在全国统一平台完成信息采集。

二、采集时间

2025 年 1 月 6 日-1 月 24 日将进行初级、高级会计资格考试报名，请计划报名参加 2025 年初、高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按时完成信息采集。

三、采集方式及流程

参加会计资格考试报名人员登录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 (<https://ausm.mof.gov.cn/index/>)，点击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按要求提交身份证明或居住证明、学历或学位证书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从事会计工作经历证明等材料，用于考试报名条件审核。平台有操作说明(附件 4)、咨询答疑、帮助中心等功能，可按照操作说明进行办理。已经完成信息采集考生需在全国统一平台进行信息再次确认。

四、其他事项

1. 报名时间充裕，请采集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避免网络拥挤。审核人员将按提交时间顺序进行审核，审核周期为 3 至 10 个工作日，确认提交后请耐心等待；

2. 提交证明材料要确保完整、真实、有效，避免材料无效或不完整被退回，造成个人审核周期的延长；

3. 如有疑问，长春市区采集人员可在工作日拨打咨询电话 0431-89865795，或关注“长春市财会人员教育中心”微信公众号，点击“信息采集常见问题”（附件 5），获取 2025 年信息采集相关问题的详实解答。

附件：

1. 关于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https://kjs.mof.gov.cn/gongzuodongtai/202409/t20240926_3944454.htm）
2. 关于 2025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吉林省考区初级会计资格考试报名及考务日程等工作安排的通知（http://czt.jl.gov.cn/ztzl/kjgl/tzgg/202412/t20241231_3350848.html）
3. 关于 2025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吉林省考区高级会计资格考试报名及考务日程等工作安排的通知（http://czt.jl.gov.cn/ztzl/kjgl/tzgg/202412/t20241231_3350849.html）
4. 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操作指南（<https://ausmcdn.mof.gov.cn/front/cdn/styles/czsc.pdf>）
5. 长春市财会人员教育中心公众号信息采集常见问题（<https://mp.weixin.qq.com/s/6m-JPmoRssyKCzmpzraBEw>）

长春市财会人员教育中心

2025 年 1 月 6 日